# 前海开源外向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7 半年度 报告摘要

2017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7年8月28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7年8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7年01月01日起至06月30日止。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 | |
|---|---|
| 基金简称 | 前海开源外向企业股票 |
| 基金主代码 | 003492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6年11月17日 |
| 基金管理人 |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86,973,661.69份 |
| 基金合同存续期 | 不定期 |

2.2 基金产品说明

| | |
|---|---|
| 投资目标 | 本基金主要通过精选沪深A股中外向企业的股票,在合理控制风险并保持基金资产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
| 投资策略 |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有以下六方面内容:<br>1.大类资产配置<br>本基金将综合运用定性和定量的分析方法,在对宏观经济进行深入研究的基础上,判断宏观经济周期所处阶段及变化趋势,并结合估值水平、政策取向等因素,综合评估各大类资产的预期收益率和风险,合理确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现金等大类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以最大限度降低投资组合的风险、提高投资组合的收益。<br>2.股票投资策略<br>(1)外向企业主题的定义<br>本基金所指的外向企业股票是指沪深A股中海外业务收入或成本相对主营业务收入或成本占比较高的上市公司发行的股票。按照学术界观点,外向型企业一般是指直接立在国内,但产品和服务以海外市场为主要销售场所的企业。<br>外向企业的发展与我国"走出去"的战略密切相关。"十三五"规划纲要明确提出,支持企业扩大海外投资,深度融入全球产业链、价值链、物流链。因此随着中国经济的崛起,人民币国际化步伐的推进以及在"一带一路"和"中国制造2025"等推动下,越来越多的中国企业将走出去,开展国际合作,建设生产线、产业链等,从而成为外向企业。外向企业直接面向国际市场,积极参与国际分工和国际竞争,满足了中国经济跨国发展的需求,也顺应当前中国经济开放新战略。结合目前我国上市公司情况,本基金指的外向企业所涉及的行业包括原材料、工业、可选消费、信息技术、医疗保健等。<br>随着未来经济结构调整及发展等因素的影响,从事或者受益于上述主题外延也将逐渐扩大,本基金视实际情况调整外向企业的界定。<br>(2)本基金将根据特定的筛选策略从沪深A股中精选100只具有外向企业特征的股票构建投资组合,具体策略包括以下四个方面的内容:<br>1)外向企业100股票的选取及股票投资组合建仓策略<br>本基金采用量化方法精选具有外向企业特征的上市公司股票作为外向企业100股票。<br>首先,基金管理人将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沪深A股股票作为外向企业100股票的备选股票池:<br>①非ST、*ST股票,非暂停上市股票;<br>②经营状况良好,无重大违法违规事项。<br>其次,本基金在备选股票池中,按照下述方式选择100只股票作为外向企业100股票,并构建股票投资组合:<br>①对国内外宏观经济进行深入研究的基础上,结合国内外经济发展趋势及对人民币的走势进行判断,并根据海外业务收入或成本与主营业务收入或成本的比值,按照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名,然后结合公司市值、营业收入及所处行业等情况优选100只外向企业公司股票。<br>②股票投资组合由100只具有外向企业特征的股票组成。原则上,基金管理人对股票投资组合中每只股票分配相同的投资权重。此外,本基金将深入分析成分股的估值水平、业绩增速、资产负债率、财务状况及股票市场交易情况,结合个股流动性、投资比例限制,适度超配基本面优良、低估值高成长的股票,并低配基本面较差、高估值低成长及预期的股票。<br>③另外,本基金将依托本公司投研团队的研究成果,自下而上精选部分备选股票池外的股票作为增强股票库,力争在最佳时机选择增强股票库中基本面优良、估值合理、高成长性的股票适度优化股票配置,以获取超额收益。<br>2)不定期调整策略<br>在基金运行过程中,基金管理人将对股票投资组合的运行情况进行持续监测,当外向企业100股票中个股出现重大风险时,基金管理人将对外向企业100股票实施不定期调整。上述重大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股票被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上市公司出现重大违法违规事件、上市公司面临重大的不利行政处罚或司法诉讼、基金管理人有合理理由认为其市场价格被操纵等情形。在出现上述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将执行不定期调整策略,在备选股票池中选择符合条件的股票替代原外向企业100股票中的出现重大投资风险的股票。<br>具体调整方法为:在备选股票池中剔除原外向企业100股票中发生上述重大风险的股票,对备选股票池中的剩余股票根据海外业务收入或成本与主营业务收入或成本的比值,按照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名,然后结合公司市值、营业收入及所处行业等情况进行筛选,精选股票作为替代股票进入外向企业100股票。<br>新的外向企业100股票确定后,替代股票将继承原投资组合中被替代股票的投资权重,股票投资组合中其他股票的投资权重不发生变化。<br>3)相关股票替代策略<br>当外向企业100股票中个股发生临时停牌,但因资产配置需求需要增加基金资产在各只股票上的资金配置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取相关股票替代策略,即基金管理人在对股票市场的整体判断以及对个股的深入研究的基础上,选取与停牌股票相关性较高且流动性较好的沪深A股作为停牌股票的临时替代品种,以应对基金管理人对于停牌股票的购买需求。当停牌股票复牌后,基金管理人逐步变现临时替代股票并相应购买复牌后的股票。<br>4)定期调整策略<br>在沪深A股上市公司发布完中期报告或年度报告后60个工作日内,基金管理人将对外向企业100股票和股票投资组合进行定期调整,即根据上述股票建仓策略重新筛选符合条件的股票作为外向企业100股票,构建新的股票投资组合,并对股票资产在各只股票的分配比例重新调整使其达到"等权重"的投资要求。<br>3.债券投资策略<br>本基金主要基于流动性管理需求投资于债券。本基金将结合宏观经济变化趋势、货币政策及不同债券品种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运用久期调整、凸度挖掘、信用分析、波动性交易、回购套利等策略,权衡到期收益率与市场流动性,精选个券并构建和调整债券组合,在追求债券资产投资收益的同时兼顾流动性和安全性。<br>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br>本基金通过对资产支持证券发行条款的分析、违约概率和提前偿付比率的预估,借用必要的数量模型来谋求对资产支持证券的合理定价,在严格控制风险、充分考虑风险补偿收益和市场流动性的条件下,谨慎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br>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以降低流动性风险。<br>5.权证投资策略<br>本基金将权证的投资作为提高基金投资组合收益的辅助手段。根据权证对应公司基本面研究成果确定权证的合理估值,发现市场对股票权证的非理性定价;利用权证衍生工具的特性,通过权证与证券的组合投资,来达到改善组合风险收益特征的目的。<br>6.股指期货投资策略<br>本基金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参与股指期货交易。<br>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投资时机和数量的决策建立在对证券市场总体行情的判断和组合风险收益分析的基础上。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宏观经济因素、政策及法规因素和资本市场因素,结合定性和定量方法,确定投资时机。基金管理人将结合股票投资的总体规模,以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限定和要求,确定参与股指期货交易的投资比例。 |
| 业绩比较基准 | 中证500指数收益率×8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0%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 项目 | | 基金管理人 | 基金托管人 |
|---|---|---|---|
| 名称 | |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信息披露负责人 | 姓名 | 傅成斌 | 田青 |
| | 联系电话 | 0755-88601888 | 010-67595096 |
| | 电子邮箱 | qhky@qhkyfund.com | tianqing1.zh@ccb.com |
| 客户服务电话 | | 4001666998 | 010-67595096 |
| 传真 | | 0755-83181169 | 010-66275853 |

2.4信息披露方式

| | |
|---|---|
|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 www.qhkyfund.com |
|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 报告期(2017年1月1日 - 2017年6月30日) |
|---|---|
| 本期已实现收益 | 253,994.20 |
| 本期利润 | 13,314,904.99 |
|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 0.0811 |
|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 8.24% |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 报告期末(2017年6月30日) |
|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 0.0048 |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 92,704,511.76 |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 1.0659 |

注:①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③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和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期末余额的孰低数。表中的"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个自然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④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6年11月17日生效,截止2017年6月30日,本基金成立未满1年。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 阶段 |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一个月 | 6.09% | 0.65% | 4.56% | 0.75% | 1.53% | -0.10% |
| 过去三个月 | 3.70% | 0.71% | -3.24% | 0.82% | 6.94% | -0.11% |
| 过去六个月 | 8.24% | 0.69% | -1.57% | 0.72% | 9.81% | -0.03%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 6.59% | 0.63% | -6.44% | 0.72% | 13.03% | -0.09% |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500指数收益率×8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①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6年11月17日生效,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本基金成立未满1年。

②本基金的建仓期为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规定。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基金建仓期结束未满1年。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开源基金")于2012年12月27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2013年1月23日注册成立,截至报告期末,注册资本为2亿元人民币。其中,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中盛金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长和世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和合投信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各持有股权25%。目前,前海开源基金分别在北京、上海设立分公司,在深圳设立华南营销中心;直销中心覆盖珠三角、长三角及京津冀环渤海经济区,为公司的快速发展奠定了组织和区域基础。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前海开源基金公司控股子公司——前海开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开源资管")已于2013年9月5日在深圳市注册成立,并于2013年9月18日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发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证书》,截至报告期末,注册资本为1.8亿元人民币。截至报告期末,前海开源基金旗下管理58只开放式基金,资产管理规模超过620亿元。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 姓名 | 职务 |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 | 证券从业年限 |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
| 苏天杉 |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公司执行投资总监 | 2016年11月17日 | - | 5年 | 苏天杉先生,美国罗彻斯特大学商学院MBA、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管理学硕士,美国注册金融分析师(CFA)。2011年加入美国领航基金(Vanguard Group)费城总部,任投资管理部投资分析师。曾任英特尔(Intel)全球新兴市场情报分析经理,高级分析师。现任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投资总监。 |

注:①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没有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基金在2017上半年以稳健为目标,坚持价值投资。本基金继续投资于外向企业,坚持在公司层面精选个股,选取在国际市场有竞争力的标的。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8.2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5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随着美联储的连续加息,2017下半年全球各主要经济体的货币政策转向偏紧。国内由于二季度的宏观调控,市场流动性已经偏紧,因此下半年国内市场的流动性预期有所改善。但是在全球市场流动性偏紧的环境下,国内市场的流动性实际改善可能会低于预期。因此,我们对下半年股票市场保持谨慎乐观。

随着欧美等全球主要经济体的复苏,中国的出口已经出现连续增长。预计2017下半年仍会持续这种趋势。本基金仍继续投资于外向型企业,坚持在公司层面精选个股,选取在国际市场有竞争力的标的。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由总经理、督察长、基金事务部、研究部、投资部、监察稽核部、金融工程部、交易部负责人及其他指定相关人员组成。估值委员会成员均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从业资格,精通各自领域的理论知识,熟悉相关政策法规,并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价格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数据。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4.8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前海开源外向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7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 资 产 |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 上年度末 2016年12月31日 |
|---|---|---|
| 资 产: | | |
| 银行存款 | 7,396,208.29 | 36,055,652.38 |
| 结算备付金 | 259,478.23 | 4,784,345.39 |
| 存出保证金 | 71,491.23 | 17,439.44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83,022,249.42 | 133,447,769.49 |
| 其中:股票投资 | 83,022,249.42 | 133,447,769.49 |
| 基金投资 | - | - |
| 债券投资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 - |
| 贵金属投资 |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4,808,973.08 | 57,392,152.59 |
| 应收利息 | 2,003.01 | 12,248.56 |
| 应收股利 | - | - |
| 应收申购款 | 295.57 | 95,666.35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其他资产 | - | - |
| 资产总计 | 95,560,698.83 | 231,805,274.20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 上年度末 2016年12月31日 |
| 负 债: | | |
| 短期借款 |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2,260,032.44 |
| 应付赎回款 | 2,338,401.72 | 2,774,725.53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130,752.81 | 345,573.30 |
| 应付托管费 | 21,792.13 | 57,595.55 |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 应付交易费用 | 182,881.01 | 111,398.38 |
| 应交税费 | - | - |
| 应付利息 | - | - |
| 应付利润 |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其他负债 | 182,359.40 | 3,485.86 |
| 负债合计 | 2,856,187.07 | 5,552,811.06 |
| 所有者权益: | | |
| 实收基金 | 86,973,661.69 | 229,736,810.17 |
| 未分配利润 | 5,730,850.07 | -3,484,347.03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92,704,511.76 | 226,252,463.14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95,560,698.83 | 231,805,274.20 |

注:报告截止日2017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0659元,基金份额总额86,973,661.69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前海开源外向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
|---|---|
| 一、收入 | 15,732,082.87 |
| 1.利息收入 | 65,057.57 |
|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 65,057.57 |
| 债券利息收入 | -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
| 其他利息收入 | -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 2,181,963.03 |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1,450,265.99 |
| 基金投资收益 | - |
| 债券投资收益 | -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
| 衍生工具收益 | - |
| 股利收益 | 731,697.04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3,060,910.79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424,151.48 |
| 减:二、费用 | 2,417,177.88 |
| 1.管理人报酬 | 1,245,425.65 |
| 2.托管费 | 207,570.96 |
| 3.销售服务费 | - |
| 4.交易费用 | 779,230.21 |
| 5.利息支出 | -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
| 6.其他费用 | 184,951.06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3,314,904.99 |
| 减:所得税费用 | -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3,314,904.99 |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6年11月17日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前海开源外向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7年1月1日 至 2017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229,736,810.17 | -3,484,347.03 | 226,252,463.14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 | 13,314,904.99 | 13,314,904.99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42,763,148.48 | -4,099,707.89 | -146,862,856.37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21,572,610.60 | -162,537.68 | 21,410,072.92 |
| 2.基金赎回款 | -164,335,759.08 | -3,937,170.21 | -168,272,929.29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86,973,661.69 | 5,730,850.07 | 92,704,511.76 |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6年11月17日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蔡颖 何璁 任福利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前海开源外向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569号文《关于准予前海开源外向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由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前海开源外向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法律法规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募集期间为2016年10月17日至2016年11月11日,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294,123,576.93 元,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瑞华验字[2016]第02230153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前海开源外向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6年11月17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294,257,741.85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134,164.92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前海开源外向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6.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衍生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衍生工具(主要为权证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未实现损益平准金与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均在"损益平准金"科目中核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资产支持证券在持有期间收到的款项,根据资产支持证券的预计收益率区分属于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本金部分和投资收益部分,将本金部分冲减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成本,并将投资收益部分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费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若投资者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进行收益分配,收益的计算以权益登记日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

(3)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4)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5)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6.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6.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对于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会计字[2007]21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按现金流量折现法估值,具体估值模型、参数及结果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独立提供。

(3)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所独立提供的债券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补充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于2016年5月1日前,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免征营业税。自2016年5月1日起,金融业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自2015年9月8日起,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
|---|---|
| 活期存款 | 7,396,208.29 |
| 定期存款 | - |
| 其中:存款期限1-3个月 | - |
| 其他存款 | - |
| 合计: | 7,396,208.29 |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 | |
|---|---|---|---|---|
| | | 成本 | 公允价值 | 公允价值变动 |
| 股票 | | 74,530,525.75 | 83,022,249.42 | 8,491,723.67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 | - |
| 债券 | 交易所市场 | - | - | - |
| | 银行间市场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 | - |
| 基金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合计 | | 74,530,525.75 | 83,022,249.42 | 8,491,723.67 |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
|---|---|
|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 1,868.91 |
|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 |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 105.12 |
| 应收债券利息 | - |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 |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 |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 |
| 其他 | 28.98 |
| 合计 | 2,003.01 |

注:"其他"为应收结算保证金利息。

6.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
|---|---|
|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182,881.01 |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 |
| 合计 | 182,881.01 |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末 2017年6月30日 |
|---|---|
|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
| 应付赎回费 | 8,798.50 |
| 预提费用 | 173,560.90 |
| 合计 | 182,359.40 |

6.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 |
|---|---|---|
| | 基金份额(份) | 账面金额 |
| 上年度末 | 229,736,810.17 | 229,736,810.17 |
| 本期申购 | 21,572,610.60 | 21,572,610.60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164,335,759.08 | -164,335,759.08 |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 -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 - | - |
| 本期申购 | - | -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 - |
| 本期末 | 86,973,661.69 | 86,973,661.69 |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金)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金)额。

6.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已实现部分 | 未实现部分 | 未分配利润合计 |
|---|---|---|---|
| 上年度末 | 156,426.67 | -3,640,773.70 | -3,484,347.03 |
| 本期利润 | 253,994.20 | 13,060,910.79 | 13,314,904.99 |
|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6,254.89 | -4,105,962.78 | -4,099,707.89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5,764.83 | -168,302.51 | -162,537.68 |
| 基金赎回款 | 490.06 | -3,937,660.27 | -3,937,170.21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 | - |
| 本期末 | 416,675.76 | 5,314,174.31 | 5,730,850.07 |

6.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
|---|---|
|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 54,798.23 |
|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 9,369.96 |
| 其他 | 889.38 |
| 合计 | 65,057.57 |

注:"其他"为申购款利息收入及结算保证金利息收入。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

6.4.7.12.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
|---|---|
|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 298,171,186.05 |
|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 296,720,920.06 |
|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 1,450,265.99 |

6.4.7.13债券投资收益

6.4.7.13.1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3.2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买卖差价收入。

6.4.7.13.3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赎回差价收入。

6.4.7.13.4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申购差价收入。

6.4.7.13.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4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1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2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6.4.7.14.3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赎回差价收入。

6.4.7.14.4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申购差价收入。

6.4.7.15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6.4.7.15.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其他衍生工具投资收益。

6.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
|---|---|
|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731,697.04 |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
| 合计 | 731,697.04 |

6.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名称 |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
|---|---|
| 1.交易性金融资产 | 13,060,910.79 |
| ——股票投资 | 13,060,910.79 |
| ——债券投资 | -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
| ——贵金属投资 | - |
| ——其他 | - |
| 2.衍生工具 | - |
| ——权证投资 | - |
| 3.其他 | - |
| 合计 | 13,060,910.79 |

6.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名称 |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
|---|---|
| 基金赎回费收入 | 422,943.75 |
| 基金转换费收入 | 1,207.73 |
| 合计 | 424,151.48 |

6.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
|---|---|
|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 779,230.21 |
|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 |
| 合计 | 779,230.21 |

6.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
|---|---|
| 审计费用 | 24,795.19 |
| 信息披露费 | 148,765.71 |
| 汇划费 | 6,890.16 |
| 债券托管账户维护费 | 4,500.00 |
| 合计 | 184,951.06 |

6.4.7.21

6.4.8 关联方关系

6.4.8.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8.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 关联方名称 | 与本基金的关系 |
|---|---|
|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基金") |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
|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源证券") |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
| 北京市中盛金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北京长和世纪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深圳市和合投信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前海开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9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9.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9.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9.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9.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6.4.9.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9.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无佣金产生。

6.4.9.2 关联方报酬

6.4.9.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 1,245,425.65 | - |
|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 552,296.13 | - |

注: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1.5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与基金代销机构签订的基金销售协议约定,依据销售机构销售基金的保有量提取一定比例的客户维护费,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客户维护费从基金管理费中列支。

6.4.9.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
|---|---|---|
|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 207,570.96 | - |

注: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5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6.4.9.2.3 销售服务费

本报告期内关联方未从本基金获得销售服务费。

6.4.9.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与关联方无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9.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9.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9.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报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6.4.9.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 关联方名称 | 本期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 | |
|---|---|---|---|---|
| | 期末余额 | 当期利息收入 | 期末余额 | 当期利息收入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7,396,208.29 | 54,798.23 | - | - |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适用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9.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9.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0 期末(2017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0.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0.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 证券代码 | 证券名称 | 成功认购日 | 可流通日 | 流通受限类型 | 认购价格 | 期末估值单价 | 数量(单位:股) | 期末成本总额 | 期末估值总额 | 备注 |
|---|---|---|---|---|---|---|---|---|---|---|
| 603933 | 睿能科技 | 2017年6月28日 | 2017年7月6日 | 新股流通受限 | 20.20 | 20.20 | 857 | 17,311.40 | 17,311.40 | - |
| 603305 | 旭升股份 | 2017年6月30日 | 2017年7月10日 | 新股流通受限 | 11.26 | 11.26 | 1,351 | 15,212.26 | 15,212.26 | - |
| 603331 | 百达精工 | 2017年6月27日 | 2017年7月5日 | 新股流通受限 | 9.63 | 9.63 | 999 | 9,620.37 | 9,620.37 | - |
| 603617 | 君禾股份 | 2017年6月23日 | 2017年7月3日 | 新股流通受限 | 8.93 | 8.93 | 832 | 7,429.76 | 7,429.76 | - |

6.4.10.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股票代码 | 股票名称 | 停牌日期 | 停牌原因 | 期末估值单价 | 复牌日期 | 复牌开盘单价 | 数量(股) | 期末成本总额 | 期末估值总额 | 备注 |
|---|---|---|---|---|---|---|---|---|---|---|
| 600050 | 中国联通 | 2017年4月5日 | 临时停牌 | 6.85 | - | - | 623,037 | 4,778,679.53 | 4,267,803.45 | - |
| 300098 | 高新兴 | 2017年6月22日 | 临时停牌 | 12.90 | - | - | 83,960 | 1,056,333.55 | 1,083,084.00 | - |
| 000100 | TCL 集团 | 2017年4月21日 | 临时停牌 | 3.43 | - | - | 263,834 | 908,050.92 | 904,950.62 | - |
| 300440 | 运达科技 | 2017年2月20日 | 临时停牌 | 13.12 | - | - | 37,000 | 584,027.00 | 485,440.00 | - |
| 601727 | 上海电气 | 2017年6月23日 | 临时停牌 | 7.57 | - | - | 44,022 | 356,025.98 | 333,246.54 | - |
| 002013 | 中航机电 | - | 临时停牌 | 10.24 | - | - | 20,502 | 258,209.85 | 209,940.48 | - |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的复牌情况,统计截止日期为2017年8月18日。

6.4.10.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0.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7年6月30日止,本基金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无抵押债券。

6.4.10.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7年6月30日止,本基金无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无抵押债券。

6.4.11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2017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83,022,249.42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0.00元,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为0.00元;于2016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133,447,769.49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0.00元,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为0.00元。

(ii)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iii)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2017年6月30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16年12月31日:同)。

(d)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除公允价值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项目 | 金额 |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1 | 权益投资 | 83,022,249.42 | 86.88 |
| | 其中:股票 | 83,022,249.42 | 86.88 |
| 2 | 固定收益投资 | - | - |
| | 其中:债券 |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
| 3 | 贵金属投资 | - | - |
| 4 |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 - |
| 5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6 |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 7,655,686.52 | 8.01 |
| 7 | 其他各项资产 | 4,882,762.89 | 5.11 |
| 8 | 合计 | 95,560,698.83 | 100.00 |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代码 | 行业类别 | 公允价值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A | 农、林、牧、渔业 | - | - |
| B | 采矿业 | 1,018,784.00 | 1.10 |
| C | 制造业 | 46,690,195.53 | 50.36 |
| D |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524,458.00 | 0.57 |
| E | 建筑业 | 3,879,853.90 | 4.19 |
| F | 批发和零售业 | - | - |
| G |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927,657.35 | 1.00 |
| H | 住宿和餐饮业 | - | - |
| I |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6,454,777.45 | 6.96 |
| J | 金融业 | 23,184,157.19 | 25.01 |
| K | 房地产业 | 107,456.00 | 0.12 |
| L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234,910.00 | 0.25 |
| M |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 - |
| N |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 - |
| O |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 - |
| P | 教育 | - | - |
| Q |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 - |
| R |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 - |
| S | 综合 | - | - |
| | 合计 | 83,022,249.42 | 89.56 |

7.2.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通过港股通机制投资港股。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股票代码 | 股票名称 | 数量(股) | 公允价值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600050 | 中国联通 | 623,037 | 4,267,803.45 | 4.60 |
| 2 | 000651 | 格力电器 | 88,953 | 3,662,195.01 | 3.95 |
| 3 | 000333 | 美的集团 | 80,620 | 3,469,884.80 | 3.74 |
| 4 | 601318 | 中国平安 | 65,224 | 3,235,762.64 | 3.49 |
| 5 | 600660 | 福耀玻璃 | 123,071 | 3,204,768.84 | 3.46 |
| 6 | 000063 | 中兴通讯 | 134,893 | 3,202,359.82 | 3.45 |
| 7 | 002415 | 海康威视 | 95,769 | 3,093,338.70 | 3.34 |
| 8 | 600276 | 恒瑞医药 | 55,424 | 2,803,900.16 | 3.02 |
| 9 | 601398 | 工商银行 | 386,923 | 2,031,345.75 | 2.19 |
| 10 | 601288 | 农业银行 | 526,350 | 1,852,752.00 | 2.00 |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股票代码 | 股票名称 |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600050 | 中国联通 | 7,629,241.00 | 3.37 |
| 2 | 601336 | 新华保险 | 6,404,044.23 | 2.83 |
| 3 | 601318 | 中国平安 | 5,209,506.00 | 2.30 |
| 4 | 601111 | 中国国航 | 4,653,923.00 | 2.06 |
| 5 | 601398 | 工商银行 | 3,949,979.00 | 1.75 |
| 6 | 601288 | 农业银行 | 3,919,763.00 | 1.73 |
| 7 | 000878 | 云南铜业 | 3,298,096.00 | 1.46 |
| 8 | 600362 | 江西铜业 | 3,294,550.00 | 1.46 |
| 9 | 600019 | 宝钢股份 | 3,259,128.00 | 1.44 |
| 10 | 600760 | 中航黑豹 | 3,211,123.00 | 1.42 |
| 11 | 600109 | 国金证券 | 3,194,743.82 | 1.41 |
| 12 | 600198 | 大唐电信 | 3,134,028.00 | 1.39 |
| 13 | 000065 | 北方国际 | 3,115,159.92 | 1.38 |
| 14 | 600150 | 中国船舶 | 2,880,877.00 | 1.27 |
| 15 | 002389 | 南洋科技 | 2,814,859.00 | 1.24 |
| 16 | 000998 | 隆平高科 | 2,812,095.00 | 1.24 |
| 17 | 600201 | 生物股份 | 2,780,654.00 | 1.23 |
| 18 | 600309 | 万华化学 | 2,699,226.60 | 1.19 |
| 19 | 600030 | 中信证券 | 2,696,902.00 | 1.19 |
| 20 | 300098 | 高新兴 | 2,642,773.00 | 1.17 |

注:买入包括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买入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股票代码 | 股票名称 |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601336 | 新华保险 | 5,584,666.03 | 2.47 |
| 2 | 601111 | 中国国航 | 4,744,337.44 | 2.10 |
| 3 | 603993 | 洛阳钼业 | 4,192,150.80 | 1.85 |
| 4 | 000065 | 北方国际 | 3,605,292.46 | 1.59 |
| 5 | 600760 | 中航黑豹 | 3,454,013.08 | 1.53 |
| 6 | 600060 | 海信电器 | 3,099,457.74 | 1.37 |
| 7 | 600919 | 江苏银行 | 3,055,289.11 | 1.35 |
| 8 | 002051 | 中工国际 | 2,991,989.11 | 1.32 |
| 9 | 002705 | 新宝股份 | 2,899,080.66 | 1.28 |
| 10 | 600050 | 中国联通 | 2,878,705.40 | 1.27 |
| 11 | 600201 | 生物股份 | 2,833,821.51 | 1.25 |
| 12 | 002475 | 立讯精密 | 2,805,605.31 | 1.24 |
| 13 | 600270 | 外运发展 | 2,795,502.68 | 1.24 |
| 14 | 002250 | 联化科技 | 2,751,786.52 | 1.22 |
| 15 | 600198 | 大唐电信 | 2,750,578.61 | 1.22 |
| 16 | 000553 | 沙隆达A | 2,728,225.29 | 1.21 |
| 17 | 600978 | 宜华生活 | 2,702,291.15 | 1.19 |
| 18 | 000998 | 隆平高科 | 2,695,258.31 | 1.19 |
| 19 | 002701 | 奥瑞金 | 2,645,442.46 | 1.17 |
| 20 | 002389 | 南洋科技 | 2,621,960.41 | 1.16 |

注:卖出包括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卖出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 233,128,050.55 |
|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 298,171,186.05 |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照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7.10.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7.1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7.11.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7.11.3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名称 | 金额 |
|---|---|---|
| 1 | 存出保证金 | 71,491.23 |
| 2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4,808,973.08 |
| 3 | 应收股利 | - |
| 4 | 应收利息 | 2,003.01 |
| 5 | 应收申购款 | 295.57 |
| 6 | 其他应收款 | - |
| 7 | 待摊费用 | - |
| 8 | 其他 | - |
| 9 | 合计 | 4,882,762.89 |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股票代码 | 股票名称 |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
|---|---|---|---|---|---|
| 1 | 600050 | 中国联通 | 4,267,803.45 | 4.60 | 重大事项 |

7.12.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 持有人户数(户) |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 持有人结构 | | | |
|---|---|---|---|---|---|
| | | 机构投资者 | | 个人投资者 | |
| | | 持有份额 | 占总份额比例 | 持有份额 | 占总份额比例 |
| 1,741 | 49,956.15 | 16,370,448.81 | 18.82% | 70,603,212.88 | 81.18% |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 项目 | 持有份额总数(份)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 30,155.10 | 0.03% |

8.4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本基金基金经理未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 |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年11月17日)基金份额总额 | 294,257,741.85 |
|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 229,736,810.17 |
|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 21,572,610.60 |
|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 164,335,759.08 |
|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86,973,661.69 |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本报告期投资策略未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情形。

10.7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券商名称 | 交易单元数量 | 股票交易 | |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 | 备注 |
|---|---|---|---|---|---|---|
| | | 成交金额 |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
| 招商证券 | 2 | 270,873,747.79 | 51.75% | 252,264.59 | 57.73% | - |
| 中泰证券 | 2 | 252,535,410.19 | 48.25% | 184,678.31 | 42.27% | - |
| 东北证券 | 2 | - | - | - | - | - |
| 海通证券 | 2 | - | - | - | - | - |
| 中信证券 | 2 | - | - | - | - | - |
| 川财证券 | 2 | - | - | - | - | - |
| 西南证券 | 2 | - | - | - | - | - |
| 渤海证券 | 2 | - | - | - | - | - |
| 大同证券 | 2 | - | - | - | - | - |
| 华宝证券 | 1 | - | - | - | - | - |
| 万联证券 | 1 | - | - | - | - | - |
| 中信建投 | 2 | - | - | - | - | - |
| 华鑫证券 | 2 | - | - | - | - | - |

注: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7]48号)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制定了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A:选择标准

1、公司经营行为规范,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良好;

2、公司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地为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宏观经济研究、行业研究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和专门研究报告;

3、公司内部管理规范,能满足基金操作的保密要求;

4、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提供准确的信息资讯服务。

B:选择流程

公司研究部门定期对券商服务质量从以下几方面进行量化评比,并根据评比的结果选择席位:

1、服务的主动性。主要针对证券公司承接调研课题的态度、协助安排上市公司调研、以及就有关专题提供研究报告和讲座;

2、研究报告的质量。主要是指证券公司提供研究报告是否详实,投资建议是否准确;

3、资讯提供的及时性及便利性。主要是指证券公司提供资讯的时效性、及时性以及提供资讯的渠道是否便利、提供的资讯是否充足全面。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未进行其他证券投资。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无。

11.2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8月28日